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Investment Co., Ltd.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2 年 9 月 26 日

# 目 录

- 一、会议议程
- 二、会议表决办法
-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五、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六、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会议议程

会议名称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	2012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2：00		
会议地点	上海龙柏饭店二楼莲花厅（虹桥路 2419 号）		
会议方式	现场会议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	沈懋兴 董事长	会议法律见证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 会议议程

- 一、工作人员介绍到会嘉宾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会议进入议案审议阶段，请相关人员作报告，提请审议：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4、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三、股东提问和发言
- 四、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 五、推选监票人员
- 六、会议对以上议案报告进行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
- 七、主持人宣布休息 20 分钟
- 八、主持人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 九、大会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会议表决办法

为维护本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到会股东在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现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作如下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用记名并计股份数的方法进行，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须经本次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程序表决通过的，同意该等议案的表决权数均须达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除关联人所持表决权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须经本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程序表决通过的，同意该等议案的表决权数须达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除关联人所持表决权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3、与会股东在表决票的“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择一项（且仅选择一项）打“√”，不选或多选为“弃权”；请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字”处签名，若签名处空白则视为“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亦计为“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和监事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度。具体办法为：股东在选举董事时可投的总票数等于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

额乘以候选董事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总票数集中投给一个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数个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其是否当选。选举监事办法与选举董事办法相同。

5、表决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布。

6、所有表决统计资料将存放在公司董秘办公室，以备广大股东查阅。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

原为：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3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

现修改为：董事会由 9-13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的具体人数由股东大会在此区间内确定。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1-3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提名杨原平、陈文君、马名驹、戎平涛、康鸣、袁辽骏、胡茂元、陆红贵、林莉华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胡茂元、陆红贵、林莉华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沈懋兴、于建敏、张宝华、蔡欽峰、刘永章将不再续任新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在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期间的忠实、勤勉尽责表示肯定，同时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原平：男，1955年2月出生，毕业于上海旅游高等专科学校，1993年9月至1995年4月参加上海大学国际商学院与美国“旧金山——上海友好城市委员会”联合举办的商业管理（BMP）班学习，获经济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龙柏饭店总经理，北京昆仑饭店总经理，上海新锦江大酒店总经理，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党委书记。

陈文君：女，1955年1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锦江饭店副总经理、党委书记，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马名驹：男，1961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凤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锦江（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戎平涛，男，1956年12月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上海市旅游汽车公司总经理，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康鸣，男，1971年1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秘书长(副总裁)。

袁辽骏：男，1958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曾任上海新锦江大酒店办公室主任，上海新锦江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管理部经理，本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胡茂元，男，1951年4月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副总裁、总裁。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独立董事。

陆红贵，男，1951年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林莉华，女，1949年7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律师。曾任上海郑传本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上海市华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上海林莉华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分别由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程序选举产生。

提名王国兴、潘建畅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另，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已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程序选举陈醒担任。

刘海海、蔡涌钧将不再续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对上述监事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忠实、勤勉尽责表示肯定，同时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附：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国兴：男，1963年7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副总监，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委员会秘书长(副

总裁)。

潘建畅：男，1959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审计师，会计师。曾任上海缝纫机一厂团委副书记，上海飞人机械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本公司审计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室主任。

陈醒：男，1957年12月出生，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部长助理、机关总部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给予每位独立董事每年人民币拾万元（含税）的津贴。

以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